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屆一一〇年第四次董事會會議記錄

時間：民國 110 年 8 月 12 日（星期四）下午 1 時 2 分

地點：本公司 A1-1 會議室及視訊

出席：林萬興、林進寶、陳闕上鑫、許倬豪、郭雅屏、黃翔麟、余尚武、蔡松棋、蘇艷雪、王傳芬、弘鼎創業投資(股)公司彭志強，計 11 人。

列席：弘鼎創投副總 劉昌昱、財務長 洪冠文、管理中心協理 陳秋霖、稽核經理 金芸希、董事長特助 張瑛楓、人資經理 江玉秀、寧波廠處長 林家慶、重慶廠處長 郭家慶

主席：林董事長萬興

記錄：莊婉君

一、主席報告：略。

二、上次會議保留之事項：無。

三、報告事項

（一）案由：前次董事會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案，提請 確認。

說明：本公司 110 年 6 月 28 日第十三屆一一〇年第三次董事會會議記錄，詳附件一(第 4 頁)。

決議：准予確認。

（二）案由：內部稽核報告，報請 備查。

說明：1、110 年 4-7 月份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詳附件二(第 5-20 頁)。

2、本案業經 110 年 8 月 12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報告。

決議：准予備查。

（三）案由：本公司董事責任保險續保情形報告，報請 備查。

說明：1、依據本公司章程第十六條規定，得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保障全體股東權益並降低公司經營風險。

2、(1)承保公司：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保險金額：USD10,000,000

(3)承保範圍：專用於董事或經理人的額外責任限額等。

(4)保險費率：依風險程度訂定。

(5)保險期間：110 年 8 月 4 日中午 12 時至 111 年 8 月 4 日中午 12 時止。

3、董事責任保險續保情形，詳附件三(第 21 頁)。

決議：准予備查。

（四）案由：本公司擴線進度報告案，報請 備查。

說明：略。

決議：准予備查。

（五）案由：子公司重慶眾陽置業有限公司專案進度報告案，提請 備查。

說明：略。

決議：准予備查。

（六）案由：本公司 110 年度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進度報告案，提請 備查。

說明：1、本公司於 110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 110 年度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 7 月 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47527 號函核准申報生效在案，並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0 年 7 月 20 日證櫃債字第 11000074062 號函同意，自 110 年 7 月 26 日起在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2、(1)債券代碼：30425；110 年 7 月 26 日掛牌上櫃

- (2)發行總額：新臺幣 12 億元整
- (3)轉換價格：新臺幣 138 元；轉換溢價率：106.73%
- (4)收足債款日：110 年 7 月 22 日
- (5)發行期間：3 年，自 110 年 7 月 26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26 日止
- (6)認購對象：外資法人 22.8%；國內法人 43%；券商自認 14.1%；個人 20.1%

決議：准予備查。

四、討論事項

- (一)案由：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承作案，提請核備。

說明：為強化公司風險控管機制，將衍生性商品之承作，提報董事會核備。

- 1、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承作，提請核備。

110 年 4-6 月因應本公司營運之外幣需求，從事金融商品承作，詳附件六(第 30-35 頁)。

- 2、本案業經 110 年 8 月 12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核備。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二)案由：110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提請討論。

說明：1、110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檢附經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鈐印後之財務報告，並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明忠會計師及蘇郁琇會計師核閱，詳附件七(第 36-45 頁)。

- 2、本案業經 110 年 8 月 12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討論。

蔡董事：略。

董事長回覆：略。

余董事：略。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三)案由：子公司台晶(寧波)電子有限公司 P6 廠房擴建案，提請討論。

說明：略。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四)案由：子公司寧波晶創科技有限公司擴線計畫案，提請討論。

說明：略。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五)案由：審議高階主管派任案，提請討論。

說明：略。

決議：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六)案由：審議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案，提請討論。

說明：1、依 110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員工及董事相關酬勞，並依據本公司相關辦法規定辦理，發放相關說明，詳附件十一(第 68-74 頁)。

- 2、本案業經 110 年 8 月 12 日薪酬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討論。

(本案出席董事林萬興董事長、陳闕上鑫董事、郭雅屏董事、黃翔麟董事為公司之經理人，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當事人應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由林董事長指定余尚武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蔡董事：略。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經董事會代理主席徵詢其餘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同日下午 3 時 20 分。